

2021 年度

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十、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17
十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9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0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1
六、预算绩效情况.....	31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2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33
---------------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城乡规划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二）负责中心城市规划区外城市规划、市政设施、公用事业、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和房地产等方面的村镇管理执法工作。

（三）负责规划区外户外广告和渣土堆放、核准、调运、处置及无主垃圾、弃土的执法管理。

（四）配合市城市管理局抓好中心城市环境保护涉及的对社会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商业经营及文化娱乐经营场所设备产生的噪声超标排放、饮食服务业燃烧炉污染，油烟污染及焚烧弃物造成大气污染的执法管理。

（五）负责中心城市卫生保洁管理。

（六）参与对中心城区各镇（街道）城市管理工作的协调、考评工作。

（七）对规划区外各乡镇的镇容镇貌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考核。

（八）受委托承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以及对物业管理行业信用信息的征集、考核、评价、汇总和核查。

（九）承担区城市管理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履行市、区人民政府决定调整的城市管理领域的

其他行政处罚权。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包括 5 个机关行政股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财政拨款	5	5
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拨款	49	24
环卫管理中心	财政拨款	17	16
物业管理中心	财政拨款	7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牢固树立大局意识、担当意识，健全机制、转变作风，努力推动我局城市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再创新实绩。

（一）持续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积极推行中心城市规划区外 9 个镇规划管控范围内违法建设行为委托巡管事项，探索建立“两违”案件审理制度，通过加强与国土、林业、水利、环保、交通等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进一步强化全区“两违”案件的分类处置力度，形成部门合力。按照“市区一体、高位设计”的要求，配合市城市管理局抓好中心城市

物业管理体制机制，理顺物业管理流程，努力提升我区物业行业管理水平。

（二）长效常态化开展背街小巷清扫保洁工作。全面落实市里下发的《建立健全文明城市建设常态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等规范性文件，进一步巩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成果，不断提高管理效能，实现背街小巷清扫保洁工作长效化、常态化。

（三）完善物业管理运行机制。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党建引领社区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精神，以打造我区“红色物业”品牌为契机，以推进建立属地管理、行业管理有机结合的物业管理体制为抓手，积极推进组建物业行业党组织，推动物业服务企业建立企业党支部，建立健全“指导监督在区级，具体负责在街道，矛盾化解在社区”的物业管理运行机制，通过加强物业监管考评，强化党对物业企业发展的引领作用，推动“红色物业企业”建立，有效解决当前物业小区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难点、痛点问题。

（四）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高垃圾分类知晓率、参与率、准确率，不断巩固生活垃圾分类成果。一是提高站位，抓好落实。按照市、区总体实施方案，贯彻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23 个细化方案，压实各级党组织责任，对标对表、逐项梳理，形成本级、本部门落实工作思路和具体措施。二是倒排计划，突出重点。做到周调度、月总结，对未完成的工作和未整改的问题，指定专班专门落实和解决，以月保季、以季保年。三是细化举措，形成合力。根据市、区垃圾分类各工作组工作方案，对参与全区垃圾分类 27 个职能部门落

实情况进行督导，专题研究如何将部门履行职责与镇街属地管理责任结合起来，打造全区“一盘棋”工作局面。**四是**借势助力，营造氛围。协调好市、区、镇、社区、小区五级创城力量，运用好“党建引领”和“党员进社区”等模式，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宣传教育、加强学校课堂教育、发挥志愿者队伍作用和正能量等举措。**五是**强化保障，打造示范。加强对南城街道省级“示范片区（街道）”、各镇街上报的“示范社区、小区”指导，实现中心城区垃圾分类工作向纵深推进。

（五）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营造宜居和谐城市。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结合e龙岩、“街巷长”制，与镇（街）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全面开展背街小巷卫生死角清理、“牛皮癣”清理，背街小巷车辆乱停放、流动摊点占道经营等专项整治行动，持续改善城市环境品质，不断提升城市治理水平，为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营造良好城市环境。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附表1）

附表 1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84.84	一、基本支出	1,150.2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人员支出	614.58
三、财政专户拨款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22
四、单位其他收入	0.00	公用支出	529.49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00	二、项目支出	4,334.55
收入合计	5,484.84	支出合计	5,484.84

二、收入预算总表（附表2）
附表2

2021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1	2	3	4	5	6
	合计	5,484.84	5,484.84				
212	城乡社区部门	5,484.84	5,484.84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5,484.84	5,484.84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附表3）

附表3

2021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支出	公用 支出	项目支 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 预算 拨款	财政 专户 拨款	单位 结余 结转 资金	单位 其它 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5,484.84	614.58	6.22	529.49	4,334.55	5,484.84	5,484.84				
212	城乡社区部门			5,484.84	614.58	6.22	529.49	4,334.55	5,484.84	5,484.84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24	48.24	0.00	0.00	0.00	48.24	48.24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4	16.94	0.00	0.00	0.00	16.94	16.94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9	8.99	0.00	0.00	0.00	8.99	8.99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9	18.09	0.00	0.00	0.00	18.09	18.09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76.68	323.75	6.22	446.71	0.00	776.68	776.68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120104	城管执法	300.00	0.00	0.00	0.00	300.00	300.00	300.00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5.17	162.39	0.00	82.78	0.00	245.17	245.17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34.55	0.00	0.00	0.00	3,834.55	3,834.55	3,834.55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0.00	0.00	0.00	200.00	200.00	200.00				
212103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8	36.18	0.00	0.00	0.00	36.18	36.18				

备注：1. 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 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附表4）

附表4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84.84	一、基本支出	1,150.2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人员支出	614.5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22
		公用支出	529.49
		二、项目支出	4,334.55
收入合计	5,484.84	支出合计	5,484.8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附表5）

附表5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484.84	1150.29	4334.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4	48.2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4	48.2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24	48.2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02	44.0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2	44.0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4	16.9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9	8.9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9	18.0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56.40	1,021.85	4,334.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1.85	1,021.85	3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5.17	245.17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76.68	776.68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0.00	0.00	3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34.55	0.00	3,834.5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34.55	0.00	3,834.5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0.00	2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8	36.1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8	36.1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8	36.18	0.00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附表 7）

附表 7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5484.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4.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4.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附表 8）

附表 8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150.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4.58
30101	基本工资	161.43
30102	津贴补贴	86.14
30103	奖金	8.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5.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18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9.49
30201	办公费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6.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5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62.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51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附表9）

附表9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0.9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9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9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附表10）

附表10

2021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业务费 资金情 况（万 元）	资金总额：	1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
	基金预算拨款：	0

	财政专户拨款:		0			
	结余结转资金:		0			
	存量资金:		0			
	其它:		0			
年度目标	通过日常巡查考评工作督促保洁公司认真完成背街小巷清扫保洁工作，适时慰问环卫工人提高其工作积极性，及时宣传和发动群众提高巷道居民自觉参与保洁工作的意识，通过重点的突击整治行动提升保洁品质，保障中心城市背街小巷清扫保洁及牛皮癣治理常态化长效化机制顺利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两节慰问环卫工人人数	根据工作计划慰问 761 人	=761.00 人	
			业务费细化率	业务费细化率大于 90%	>90.00%	
			突击整治次数（七街两镇）	根据工作计划安排 6 次	>=6.00 次	
			美丽小巷创建	根据工作计划安排 1 条	=1.00 条	
		质量目标	细化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按预算批复要求细化至 4 项，完成细化率 90%	>=90.00%	
			政府采购、购买服务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严格按预算执行政府采购，政府采购是否节约经济。项目预算中是否有政府采购预算计划；政府采购节约率	按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资金使用合规率	资金使用合规率=（合规资金使用次数/资金使用总次数）*1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100.00%	
		成本目标	中心城市背街小巷综合整治保洁工作经费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100.00 万元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宣传活动开展率	根据工作计划安排 4 次	=4.00 次
			生态效益目标	卫生死角发现率	卫生死角发现率=（发现卫生死角巷道数量/巷道总条数）*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00%

备注	
----	--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十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附表 11-1 至 11-4）

附表 11-1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立项项目名称	“两违”综合整治及拆除工作经费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市委市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和其他专项资金 ☐ 区委区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 其他专项资金 ☒

存续 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 责人	邱寒宇	联系电 话	0597-2310800	
项目起 止时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概况	“两违”综合整治工作是根据龙政综〔2012〕219 号文件为依据，通过对城乡规划法等城建法律法规的宣传，提高群众的规划意识；依靠拆除“两违”建筑等多种形式减少“两违”的发生，保障城市规划的顺利实施和市、区重点项目的顺利推进。					
项目立 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 据	龙政综〔2012〕219 号				
	项目申报的可 行性	持续深化“两违”综合治理，扎实推进常态长效管理，不断提升治违工作成效。				
专项资 金情况 (万元)	分类 资金来源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 算支出	
	资金总额：	300	3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300	300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 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 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区本级统筹上 级补助结转和上 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 施期目 标	有效控制新增“两违”，消化以前存量，同时保障各重点项目的顺利开展。					
本年度 绩效目 标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 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目 标	全年拆除 两违面积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5.00 万 平方米	≥15.00 万平方米
			全年开展 执法培训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20.00 次	≥50.00 次
			与媒体签订 宣传协议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0.00 个	=1.00 个
			购置办公 电脑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3.00 台	=6.00 台

			中队规范化建设数量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0.00 个	=1.00 个
			答复信访件	信访答复率=（答复信访件数量/应答复信访件数量）*100	=100.00%	=100.00%
		质量目标	全市两违综合整治考评	全市综合整治考评前二名	0	≥第二名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40.00%	=100.00%
		成本目标	综合治理日常工作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50.00 万元	≤108.00 万元
			两违综合治理拆除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50.00 万元	≤110.00 万元
			综合执法大队规范化建设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40.00 万元	≤8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违法建设数量较上年降幅	违法建设降幅=（今年新增违建比去年减少数量/去年新增违建数量）*100%	≥2.00%	≥4.00%
			信访答复群众满意率	信访答复满意率=（答复信访件满意数量/已答复信访件）*100%	≥80.00%	≥90.00%
		生态效益目标	拆后土地利用	拆后土地利用=（拆后土地利用面积/拆除土地面积）*100%	≥35.00%	≥7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市、区重点项目参与率	市、区重点项目参与率=（参加市、区重点项目次数/应参加市、区重点项目）*100%	≥90.0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参与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表示满意对象数/参与满意度调查对象数）*100%	≥0.00%	≥90.00%
备注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附表 11-2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立项项目 名称	背街小巷清扫保洁及“牛皮癣”治理经费				
项目 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市委市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和其他专项资金 ☒ 区委区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				
存续 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陈光村	联系电话	0597-2310800
项目起 止时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概况	中心城市背街小巷日常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工作及中心城市背街小巷“牛皮癣”清除工作是根据《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心城市背街小巷保洁管理及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龙新政综【2013】283号）立项，通过政府采购服务的形式，使所有保洁范围内的中心城市背街小巷达到二级路段标准，提升我市整体形象。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龙政综【2013】189号、龙新政综【2013】283号、市政府会议纪要【2013】131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项目已实施多年，社会效益明显，2020年龙岩市获得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称号。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分类 资金来源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 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1234.55	1234.55		0.00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1234.55	1234.55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 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 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区本级统筹上 级补助结转和上 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保持对中心城市背街小巷清扫保洁的常态长效管理，确保所有保洁范围内的中心城市背街小巷清扫保洁达到二级路段标准，“牛皮癣”全面控制达“三无”标准。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背街小巷清扫保洁范围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126.20万平方米	≥126.20万平方米
			“牛皮癣”治理范围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244.90千米	≥244.90千米
			保障保洁人员人数	根据合同约定，按实统计	≥761.00人	≥761.00人
		质量目标	路段保洁达标率	路段保洁达标率=（达到二级路段标准数量/参与考核路段数量）*100%	≥90.00%	≥90.00%
			牛皮癣清理达标率	牛皮癣清理达标率=（考核达标路段数量/参与考核路段数	≥90.00%	≥90.00%

				量)*100%		
			日常考核良好达标率	日常考核良好达标率=(考核良好以上次数/总考核次数)*100%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50.00%	=100.00%
			资金支出及时率	资金支出及时率=(按时支付资金/应按时支付资金)*100%	>=45.00%	>=90.00%
		成本目标	背街小巷清扫保洁经费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544.79万元	<=1089.58万元
			“牛皮癣”综合治理经费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72.48万元	<=144.9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提供就业岗位数	根据实际发生情况统计	>=700.00人	>=700.00人
		生态效益目标	保洁范围卫生死角率	保洁范围卫生死角巷道数/抽查巷道数)*100%	<=9.00%	<=9.00%
			巷道牛皮癣回潮率	巷道牛皮癣回潮率=(抽查牛皮癣回潮巷道数/抽查巷道数)*100%	<=9.00%	<=9.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路段达标保持率	路段达标保持率=(当年考核路段达标率/上年考核路段达标率)*100%	>=100.00%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目标群体满意度=(表示满意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100%	>=90.00%	>=90.00%
备注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附表 11-3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立项项目 名称	垃圾分类专项经费				
项目 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市委市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和其他专项资金 ☐ 区委区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				
存续 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 责人	陈光村	联系电话	0597-23108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概况	中心城区七街五镇的小区生活垃圾实行强制分类，通过政府采购第三方服务的形式，使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利用率达 50%以上。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新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罗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龙新政综[2018]230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鼓励居民将厨余垃圾与其他垃圾分别放置并单独投放，通过分类投放收集、综合循环利用，促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分类资金来源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2500	25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00	2500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区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中心城区七街五镇的小区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实现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分类回收利用率达 50%以上，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目标，促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垃圾投放点管理员数量	管理人员数量=垃圾分类投放点数量	≥279.00 人	≥279.00 人
			小区垃圾投放点运行维护	根据年初计划保障投放点运行维护	≥279.00 个	≥279.00 个
		质量目标	生活垃圾实行强制分类	根据年初计划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到位资金/应到位	=50.00%	=100.00%

				资金)*100%		
		成本目标	垃圾分类专项经费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1250.00万元	≤250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提供就业岗位数	根据实际发生情况统计	≥279.00人	≥279.00人
			群众知晓率	根据年初计划	≥80.00%	≥90.00%
			群众参与率	根据年初计划	≥50.00%	≥60.00%
			群众分类投放准确率	根据年初计划	≥50.00%	≥5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利用保持率	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利用保持率=(当年考核达标率/上年考核达标率)*100%	≥80.00%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目标群体满意度=(表示满意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100%	≥90.00%	≥90.00%
备注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附表 11-4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

立项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市委市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和其他专项资金 ☐ 区委区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

存续 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 责人	邱寒宇	联系电 话	0597-2310800
项目起 止时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概况	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强龙岩市中心城区物业管理若干意见的通知》（龙政综〔2017〕86 号）文件设立，以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提升城市形象为目标，建立健全物业管理长效机制，扩大物业管理覆盖面，提升物业管理服务质量和居民幸福指数，构建具有特色的物业管理机制和运行模式，推动物业管理工作上水平。					
项目立 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 据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强龙岩市中心城区物业管理若干意见的通知》（龙政综〔2017〕86 号）			
	项目申报的可 行性		组织街道、社区工作人员、物业从业人员进行物业管理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中心城区开展物业小区监管考评；奖励用心经营，为业主提供优质服务的物业服务企业，鼓励其做大做强，改善市民的居住环境。			
专项资 金情况 （万 元）	资金来源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 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200	2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200	200	0.00	
	基金预算拨 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 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 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 入：		0.00	0.00	0.00	
	区本级统筹上 级补助结转和 上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 施期目 标	推进中心城区物业管理服务工作，提升物业企业管理服务水平，鼓励物业服务企业做大做强，建立住宅小区管理长态长效机制。					
本年度 绩效目 标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 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目 标	物业管理 知识培训	根据年初计划，据实安排	=0.00 次	=1.00 次
			物业监管 考评次数	根据年初计划，据实安排	=2.00 次	=4.00 次
			购置办公 电脑	根据年初计划，按实统计	=6.00 台	=12.00 台

			建立物业 纠纷调解 中心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按实 统计	=0.00 个	=1.00 个
		质量目 标	镇街物业 管理考评 达标率	考评达标率=(达标镇街 数/考核镇街总数)*100%	>=0.00%	>=85.00%
		时效目 标	资金到位 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 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 *100%	=50.00%	=100.00%
		成本目 标	物业管理 专项经费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 预算安排	<=70.00 万元	<=200.00 万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目标	物业培训 人员参与 率	物业培训人员参与率 =(参与培养人数/应参与 培训人数)*100%	>=0.00%	>=80.00%
		可持续 影响目 标	突发事件 应急演练 开展率	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开展 率=(开展应急演练小区 数量/小区总数)*100%	>=0.00%	>=80.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目标	服务对象 满意率	服务对象满意率=(抽查 服务对象满意人数/抽查 总人数)*100%	>=0.00%	>=70.00%
备注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收入预算为5484.84万元，比上年减少342.43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区

里工作部署压缩垃圾分类工作经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84.84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5484.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2.4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14.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22 万元，公用支出 529.49 万元，项目支出 4334.5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484.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2.43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区里工作部署压缩垃圾分类工作经费，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2120101) 1150.29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工资，在编人员缴交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在编人员办公经费；在编人员缴交住房公积金，单位退休人员工资及活动经费，对个人及家庭的遗属补助等。

(二) 城管执法(2120104) 300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设备购置及综合执法大队规范化建设、宣传、“两违”拆除等“两违”综合整治方面的支出。

(三)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2120501) 3834.55 万元。主要用于背街小巷清扫保洁及牛皮癣清理、垃圾分类工作、卫生死角突击整治及环卫工人慰问等城区保洁方面的支出。

(四)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2129999) 200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街道、社区工作人员、物业从业人员进行物业管理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中心城区开展物业小区监管考评，鼓励其做大做强，改善市民的居住环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50.2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20.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29.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无安排该项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95 万元。于上级部门及省内 同系统 来人指导、考察、调研、交流等方面的公务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90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90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局 9 辆执法执勤用车均纳入执法执勤平台统一管理。

六、预算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共设置绩效目标 5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334.55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附表 10）

2021 年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共设置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 1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00 万元。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附表 11）

2021 年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共设置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4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234.55 万元。

3. 有关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为：中心城区背街小巷清扫保洁日常工作经费 100 万元。2021 年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为：两违综合治理 300 万元；背街小巷清扫保洁及牛皮癣清理整治 1234.55 万元；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2500 万元；物业管理专项经费 200 万元。

（三）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按龙新财绩〔2019〕3号通知要求，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制定了本单位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我局将根据财政的统一部署，及时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的申报、监控及评价工作。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77万元，比2020年减少14.25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统计口径要求将下属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支出剔除。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56.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6.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609.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龙岩市新罗区城市管理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